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红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备注：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：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及子公司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）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由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.00 万元调整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,000.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期限相应调整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，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,000.00 万元。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本投资事项将在上述额度内，授权董事长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备注：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：

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